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蔡孟純

電話：06-2991111#8180

傳真：06-2952406

電子信箱：hia0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文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研青字第11501712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具政策應用參考價值之研究成果清冊1份
(0171295A00_ATTCH2.ods)

主旨：函轉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具政策應用參考價值之研究成果清冊」1份，請參考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(以下稱該會)115年1月21日科會文字第11500060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為加強其補助計畫研究成果之政策應用，以增進公共利益，爰造冊提供貴機關施政參考。
- 三、完整成果報告可至該會網站「學術補助獎勵查詢」平台瀏覽（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Rut>）。
- 四、倘欲索取尚未公開之成果報告，請逕洽計畫主持人或其任職單位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